

星雲大師人間佛教信念「生命不死」 的現代詮釋

慧開法師

南華大學宗教所暨生死學系教授

中文摘要

星雲大師在《人間佛教佛陀本懷》一書的序文〈人間佛教佛陀本懷〉裡，列出了 20 則要義，希望將人間佛教真正的原意還復回來。其中有關「生命不死」的闡述就占了七則，超過三分之一，有相當大的比重，可見「生命不死」是人間佛教的核心信念。

其實，生命不死、生命輪迴的說法是通於古今中外的，而不只是東方宗教文化思想所獨有。在古代西方哲學思想與宗教典籍中，原本就有輪迴轉世（reincarnation）的概念與說法。

早期的基督宗教也並未排斥輪迴轉世的觀點與說法，在早期的《舊約》與《新約》聖經之中皆有輪迴轉世的文獻記載，早期教會的神父也接受輪迴轉世的概念，不少聖徒更相信他們有前世與來生。然而很不幸，這些史實大多被刪除、抹煞及掩蓋了，以致於被大多數世人所遺忘。

本文嘗試結合經典義理、歷史考察與哲理詮釋，以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現代視野，重新解讀「生命不死」的宗教意涵，進而啟發人間佛教菩薩行願的信念與修持。

關鍵字：人間佛教 生命不死 生命輪迴 生命的永續經營觀



A Modern Interpretation of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s Humanistic Buddhist Faith of "Life Does Not Die"

Venerable Hwei Kai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Religious Studies and Department of Life-and-Death Studies, Nanhua University

Abstract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 outlined twenty essential expositions in the preface of *Humanistic Buddhism: Holding True to the Original Intents of Buddha*, in order to hold true and return to the original meaning of Humanistic Buddhism. A considerable proportion of more than one-third illustrates the notion of "life does not die," which can be found and emphasized in the seven expositions.

From ancient to the modern era, various conceptions of "life does not die" and the "cycle of life" have surfaced. However, these notions are not uniquely found in Eastern religious and cultural thought. Concepts and postulations on reincarnation are also present in Western philosophical thoughts and religious doctrines.

Early Christianity did not reject the views and postulations on reincarnation, as they were documented in the scriptures of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New Testament. The early church priests accepted the concept of reincarnation, and many saints believed that they had past lives and afterlives. Unfortunately, most of these historical records were removed, obliterated and concealed, hence forgotten by many.

This paper attempts to provide a reinterpretation of the religious implication that "life does not die" in relation to Venerable Master Hsing Yun's modern vision of Humanistic Buddhism. This reinterpretation shall be presented through an integration of canonical analysis, historical investigation, and philosophical interpretation. This reinterpretation offers inspiration for the awakening of faith and practice of the bodhisattva's vow in the world.

Keywords: Humanistic Buddhism, life does not die, the cycle of life, view on sustainable management of life

一、前言——人間佛教佛陀本懷

星雲大師在《人間佛教佛陀本懷》一書的序文一〈人間佛教佛陀本懷〉裡，運用一般大眾都可以理解的淺顯文字，總結人間佛教的信念與精義。¹ 然後在序文二〈我對人間佛教的體認〉裡，針對一般不了解人間佛教的人，列舉他們對於人間佛教的一些誤解與疑義。諸如：

1. 人間佛教是庸俗的、世俗的，沒有達到成佛的境界。
2. 人間佛教只重視世俗的活動，與學佛沒什麼關係。
3. 人間佛教沒有修行，只是做人處世，與成佛作祖無關。
4. 人間佛教是在家修的，不是出世修道的，沒有神聖性。
5. 人間佛教所傳承的內容不清楚，未見到有人在修行上有成就。
6. 人間佛教只是空喊口號，沒有組織系統，沒有層次，無法讓人全然了解。
7. 人間佛教沒有進入到佛教正統核心，不容易為大眾所接受。
8. 人間佛教沒有解脫道，沒有證悟的境界，不容易被傳統的佛教接納。²

星雲大師認為，這些問題確實必須重視，佛教界卻沒有普遍讓社會大眾了解，因此，對人間佛教必須的普及還要再加強。

然後，大師對照今昔，慨嘆佛教退守到出世的清修，失去了佛教入世的精神；佛教退守到山林的遁世，失去了佛教對信眾的服務；佛教退守到玄妙的空談，失去了對佛化事業的實踐；佛教退守到消極的講說，失去了佛教積極奮鬥的真義。

1. 星雲大師口述，佛光山法堂書記室妙廣法師等記錄：《人間佛教佛陀本懷》，高雄：佛光文化，2016年5月，頁6-12。

2. 同註1，頁15。



現在，大師希望將人間佛教真正的原意還復回來。列出了 20 則要義，³ 筆者將其內容之大要條列敘述如下：

1. 人間佛教要把自我提升，肯定自我，我有如來智慧德相，承認「我是佛」。這種自我肯定，自我提升，就是人間佛教的根本信仰與精神。不是把自己付予神權來控制，而是自己的一切，由自己來承擔。
2. 人間佛教的精神，是要我們將他人融入自我之中，彼此不對立，所有眾生都是一體的關係。佛陀證悟的緣起中道，就是人間佛教的真理，我們將它傳承下來，就是人間佛教的信仰。
3. 人世間的信仰是複雜而多元的，但是人間佛教能包容這一切。
4. 人間佛教的信仰認為生命是永恆的，不會死亡的，人間佛教對於輪迴的看法是無限未來。今後人間佛教不說「六道輪迴」，而稱「十法界流轉」。
5. 人人都有佛性，要有善緣發展佛性，才可以成佛，好比一顆種子，需要遇緣才能發芽生長。
6. 人人都有佛性，但信仰有不同的層次與能量，層次不高、能量不足就不能超越。
7. 生命是無限的，信仰是有層次的。信仰可以決定人生未來的去向，可以達到不生不滅的永恆境界。
8. 人類社會是複雜的，凡夫還是有人我分別的，所以人世間不會有世界和平，那只是理想。佛的世界與魔的世界，永遠都是分開的；所以解脫只能要求自己，不能要求別人。外相的世界不會和平，但自我的世

3. 同註 1，頁 16-21。

- 界會和平。就如地藏王菩薩，雖然外相的地獄是不會空的，但他心中的地獄是會空的。
9. 生命是個體的，也是群體的，相互有關連的。在人間佛教的信仰裡，沒有時空的對立，沒有生死的憂慮，生命都是在歡喜裡，都在無限的時空裡，都在無限的關係成就裡。
 10. 不一定要急著去成佛，現在所需要的是「覺悟」，覺悟到自己可以調和自己與一切世界，自己可以統攝自己與一切世間。人間一切都是我的，一切也都是無我的。
 11. 人間佛教的信仰是單純的，是專一的，是不生不死的境界，是不生不滅的存在。自我在生命裡、在思想裡，求得一個圓融，求得一個永恆，求得一個覺悟，求得煩惱的解脫，淨化自己。
 12. 人間佛教努力要達到「心無罣礙，無有恐怖，無有顛倒」的境界。通過人間的道德、所有的善行、人格的慈悲等等善法，可以讓自己達到一個更高的境界，沒有煩惱，不懼生死，沒有憂悲苦惱，一切都隨著信仰而自然發展。
 13. 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我與時間都是無限的，我與空間都是無邊的，我與眾生都是共生的。
 14. 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沒有所謂輪迴的問題。有輪迴，但不是說輪迴內就是苦，輪迴外就是樂。因為輪迴也是在世界空間裡，可以昇華，可以遠離。所謂「法界圓融」，到處都有，到處都在，一即一切，一切即一。
 15. 生命到了覺悟以後，他有般若智慧會處理自己。五欲六塵都不放在心上，這不就是人間佛教的解脫嗎？



16. 信仰的價值，就是自我的擴大，自我的昇華，自我的解脫，自我的圓融，「做自己的貴人」。
17. 世間一半是佛的世界，一半是魔的世界。各自的業力，要各自解決，就是佛陀，他能自我解脫，教導你解脫的方法，但他不能幫你解脫。所以，所謂「上帝審判」這句話是有待研究的，他在哪裡審判呢？在佛教裡，眾生一切都是自我審判，不由外力，都是業力感召，只有靠自己解決。
18. 在眾中，能自我清淨，自我管理，自我教育。這就是共修集會的意義：在行儀上相互尊重，在思想裡共同圓通，在經濟上相互均衡，在社會裡和諧共有，在語言上讚美無諍，在心意上享受禪悅法喜。
19. 人間佛教對信仰的看法，是自我肯定，不管別人怎麼分別，自己的信仰都是至高無上的。
20. 生命永恆，生命不死，這就是真如佛性，就是神聖性，這就是人間佛教。人有志於超越、擴大，信仰的淨化、昇華，就是神聖性，有超越的能量，這就是人間佛教。

二、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生命不死」的信念

在以上這 20 則要義中，有關「生命不死」的闡述就占了 7 則，超過三分之一，有相當大的比重，可見「生命不死」是人間佛教的核心信念。綜合這 7 則要義的內容，可以將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有關「生命不死」的闡述，再歸納出下述的核心信念：

1. 生命是永恆的，也是無限的，不會死亡的，是不生不死的境界，是不生不滅的存在。

2. 六道輪迴，十法界流轉，有無限的未來。在人間佛教的信仰裡，沒有時空的對立，沒有生死的憂慮，生命都是在歡喜裡，都在無限的時空裡，都在無限的關係成就裡。
3. 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我與時間都是無限的，我與空間都是無邊的，我與眾生都是共生的。生命是個體的，同時也是群體的，相互有關連的。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沒有所謂輪迴的問題。
4. 信仰是有層次的，信仰可以決定人生未來的去向，可以達到不生不滅的永恆境界。生命永恆，生命不死，這就是真如佛性，就是神聖性，這就是人間佛教的信念。

筆者就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有關「生命不死」的核心信念，提出個人的解讀與詮釋如下。

三、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生命不死」信念的解讀與詮釋

（一）「不生不滅」vs.「緣起緣滅」——生命實相的二重觀

要正確地理解生死流轉的道理，先須掌握佛教對有情生命的根本見解。根據大乘佛教的核心教義，有情的生命同時蘊含有二重層次與向度：一者「不生不滅」，二者「緣起緣滅」。

首先，就義理上而論，有情眾生的生命之流是無始無終、無窮無盡的，有情的「性命」——亦即有情的內在主體性生命，假名曰「佛性」——並非（也無須）被所謂的「造物主」所創造，此即「不生」之義；同時，有情眾生的「佛性」，也無法被任何力量所摧毀滅除，此即「不滅」之義。所以說「不生不滅」。此「不生不滅」義乃是屬於勝義諦層次的見地。

其次，就事相上而論，雖然有情眾生的「佛性」（亦即內在主體性生命）



是不生不滅的，但是其無窮無盡的心識之流，則會隨順個別眾生的因緣業力、「我、法二執」⁴以及無明煩惱⁵之雜染而流轉世間，在其輾轉歷經不同的時空因緣條件時，會感應有不同的色身構造與認知狀態，其層次可以不斷地提升，希聖希賢，成佛作祖；也可能一時不慎墮落惡道，披毛戴角，銅床鐵柱，此「緣起緣滅」義乃是屬於世俗諦層次的現象。

從大乘佛教的生命二重觀綜合而論，「不生不滅」與「緣起緣滅」乃是生命的一體兩面。生命之實相是無始無終、無窮無盡的，然而，眾生因無明煩惱而流轉世間所感應的色身是會損壞的，因為肉體的生命是物質的結構，必有其相應的使用年限；但是吾人內在佛性的生命是不會斷滅，也不曾消亡的，生命之輪，永不止息。因此，星雲大師人間佛教有關「生命不死」的核心信念，強調「不生不死」的境界與「不生不滅」的存在，是有大乘佛教的理據的。

（二）肉體生命的有限 vs. 心性生命的永續

《唯識三十頌》（世親菩薩造，玄奘大師譯）云：

4. 「我、法二執」為「我執」與「法執」之並稱。小乘說一切有部等主張法體實有，故僅揭出「我執」之說；大乘則觀諸法皆空，故對主張法為實有者，稱為「法執」，而說「我、法二執」。法執乃於緣起假有之諸法生起實有之妄執；我執則迷於四大、五蘊之和合，而生起實體自我之妄執，其體較狹，而必與法執並起。此二執皆以我見（薩迦耶見）為體，由於力用不同而有二障之別，即以執我稱為煩惱障，執法稱為所知障。二障斷盡，即證得大菩提。參見星雲大師監修，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出版社，2002年，頁2940。
5. 「無明煩惱」為「無明」與「煩惱」之並稱。無明（梵語 *avidyā*）為根本煩惱之別稱，不能如實知見之意；亦即闇昧事物，不能通達真理與不能明白理解事相或道理之認知狀態；亦即不達、不解、不了，而以愚痴為其自相，泛指無智、愚昧、貪、瞋、痴，特指不解真實諦理之世俗認識。為十二因緣之一，又作無明支。就十二緣起中無明支解之，無明為一切煩惱之根本。《阿含經》謂，無明乃對於佛教真理（四諦）之錯誤認知，即無智；且其與渴愛具有表裡之關係。參見星雲大師監修，慈怡主編：《佛光大辭典》，頁5094。

由假說我法，有種種相轉，彼依識所變，此能變唯三：謂異熟思量，及了別境識。初阿賴耶識，異熟一切種，不可知執受，處常常與觸，作意受想思，相應唯捨受，是無覆無記，觸等亦如是，恆轉如瀑流，阿羅漢位捨。⁶

上述頌文中有三句關鍵語詞：「初阿賴耶識……恆轉如瀑流，阿羅漢位捨」，是有關眾生的心性生命永續以及心識流轉不斷的描述。其實，不只是「阿賴耶識」「恆轉如瀑流」，「末那識」也是「恆轉如瀑流」，要一直到證得阿羅漢果位時，因為「轉識成智」，才能將如瀑流般的意識妄念捨棄止息。

這一段頌文給我們的啟示是，在證得阿羅漢果位之前，我們的心識其實是一直「恆轉如瀑流」，即使在我們的色身肉體死亡的那一時刻也是如此。如果「死亡」意味著「結束與斷滅」，那麼從「恆轉如瀑流」這個理解觀點而言，我們的生命是根本就「死不了」的。在證得阿羅漢果位之後，因為已經「轉識成智」，生命有了更上一層樓的無限開展，當然更是「死不了」的。

星雲大師特別在人間佛教的要義中強調「生命不死」，是有非常深刻的意涵。既然「生命不死」，也就是「永續的」，我們就應該要好好地「永續經營」我們的生命。但是很弔詭的，我們只是關注肉體的有限生命，而對於內在心性無限生命的經營卻沒有永續。

（三）生命的來龍去脈與生死的奧祕——「六道輪迴」與「生死流轉」

關於生命的來龍去脈與生死的奧祕，有史以來，就有如下一連串不斷被

6. 《唯識三十頌》，CBETA, T31, no.1586, p.60a27-b9。



提出的問題：生命是所謂造物主所創、還是自然發生的？吾人生命的歷程是一世還是三世？其整個流程是有限還是無盡？這是千古以來的謎題，至今仍未有定論，未來也不大可能有放諸四海皆準的定論。就世間現有的理論來歸納分析，大致不出下列三種觀點：一、斷滅見，二、恆常觀，三、輪迴說或流轉說。

「斷滅見」乃屬唯物論與無神論的看法，認為眾生死後，即化為塵土，灰飛煙滅，也沒有所謂靈魂的存在。此一觀點為東、西方所有宗教所駁斥。

「恆常觀」則認為吾人在生時，有一永恆不變之自我，死後成為一永恆不變之靈魂，或上天堂，或下地獄，或神遊太虛。此為東、西方多數宗教之論點。

「輪迴說」或「流轉說」則以「生死流轉（samsara）」的過程，來解說有情生命的遷流現象與生死的奧秘：

1、生命的永續經營觀——生命輪迴的觀點與說法是通於古今中外的

有情的生命本來就是跨越時空的「生死流轉歷程」，佛教以「三世生命觀」及「輪迴轉世」（梵語作 samsara）的過程，來解說有情生命的遷流現象與生死的奧秘，可以說是最為透澈。一般大眾皆誤以為，世界上主張生死輪迴的宗教，只有發源於東方的印度教、耆那教、錫克教與佛教，其實不然。

生命輪迴的說法是通於古今中外的，而不只是東方宗教文化思想所獨有，在古代西方哲學思想與宗教典籍中，原本就有輪迴轉世（reincarnation）的概念與說法，不幸被掩蓋以及被大多數世人所遺忘。古希臘數學家畢達哥拉斯（Pythagoras，570-495 BCE）本身就是輪迴說的提倡與擁護者，大哲柏拉圖（Plato，428-348 BCE）亦承襲其說，然而不幸為後世所湮沒。

其實，早期的基督宗教並未排斥輪迴轉世的觀點與說法，在早期的《舊

約》與《新約》聖經之中皆有輪迴轉世的文獻記載，早期教會的神父也接受輪迴轉世的概念，不少聖徒更相信他們有前世與來生。

《新約》聖經明白顯示耶穌基督本人是相信輪迴轉世的。根據《馬太福音（The Gospel of Matthew）》第 17 章 1-13 節，耶穌基督向他的三個門徒彼得、雅各、約翰透露：施洗者約翰（John the Baptist）其實是古代先知伊利亞（the Prophet Elijah）的轉世再來。

遺憾的是，《新約》聖經之中有關輪迴轉世的文獻，卻被羅馬帝國第一位讓基督教合法化（西元 313 年）的君士坦丁大帝和他的母后於公元 325 年所刪除。後來到了公元 553 年，輪迴轉世的觀點與說法，又被羅馬皇帝查士丁尼一世與天主教會召開的第二屆基督教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判為異端邪說而徹底禁絕，因此輪迴說在西方世界長期不斷被強力壓制封鎖，一度成為絕響，導致歐美社會長達 1400 多年來大多數人都不知道也不相信輪迴。

如今，歐美國家在心理諮商與精神治療的領域，由於催眠術的應用，而有了跨越前世今生的臨床報告，例如：美國 Brian Weiss 醫生所著的 *Many Lives, Many Masters*（《前世今生》）等書，廣受社會大眾歡迎。隨著時代思想的演進，三世生命的觀點與輪迴轉世之說，已經突破了一般大眾所認為的宗教迷信之窠臼，而進入深層心理學 / 超心理學（parapsychology）與精神醫學的探索領域。

輪迴的說法，在全球華人的社會中，雖然因為傳統儒道佛文化的薰習，早已成為大眾耳熟能詳的通俗概念與多數百姓的基本信仰，但是由於俚俗之說穿鑿附會，以訛傳訛的成分居多，而知識分子又多半直接斥之為迷信，以致真正理解其義理者少。世間真的有六道輪迴嗎？輪迴是事實還是迷信？六道輪迴的真相究竟為何？不論相信輪迴與否，這是大多數人心中的疑惑。



2、六道輪迴與生死流轉是整個有情世間生態系統的描述

其實從佛教的現象學詮釋角度來看，生死輪迴的道理非關迷信或神祕主義；一言以蔽之，生死流轉乃是整個「有情世間」的生態系統，此處所言的「有情世間」包括「三界」以及安住其間的所有眾生。換言之，佛陀將「宇宙與眾生」——亦即整個「法界」與眾生——視為一個整體，而從現象觀察的角度，對其間生態系統的流轉，所作之一種系統化的客觀性現象描述與綜合性說明，絕非迷信。

從哲理上來解析，輪迴說是屬於世俗諦層次，乃是對三界有情的生死流轉，所作之現象學意味的描述（phenomenological description），而非形上學意味的定義（metaphysical definition），也不是究竟意義的（亦即佛法所謂「勝義諦」層次的）宇宙真理與人生實相。

換言之，從現象上來觀察，六道輪迴是宇宙與眾生整體的生態系統與流程，屬於世俗諦的現象，而非勝義諦的真理。從世間現象的觀點來看，六道輪迴是亙古不變的現象與經驗事實。然而，絕大多數眾生不了解輪迴的相貌，是因為「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

至於所謂「死後的世界」，從佛法整體的「法界」觀點來看，其實是一種迷思與誤解，佛法所講的「三界、六道、十法界」是一個整體的系統觀點，並無另外一個所謂「死後的世界」獨立存在。嚴格地說，「死後的世界」與「生前的世界」其實是同在一個「法界」之內。因此，所謂「死後的世界」其實是一種誤解，或者說，只是一種「相對性」的說法而已。換言之，「死後的世界」是相對於「生前的世界」而說，就像是「婚後的世界」是相對於「婚前的世界」而說，其實是同在一個「世界」之內，可是在心理的感受及生活的經驗上，可能截然不同。

此外，一般大眾皆誤以為「輪迴」之意，是眾生命終之後，依其善惡業報，去投胎轉世，此一片面的理解並非生死流轉之正確意義。其實，生死輪迴是宇宙人生整體無窮無盡、無始無終的生態系統。

廣義而論，「輪迴」的真正內涵，具體地描述，就是在吾人的整體生命歷程之中，每一分、每一秒都是親身處於「輪迴的系統」之中，隨波逐流而不自覺。所以在佛典中常用「生死大海」一詞，來譬喻及描述芸芸眾生身陷「無所逃於天地之間」的「生死輪迴」現實處境。

因此，從佛教強調觀照與注重修持實證的立場，要洞悉生死輪迴或是生命流轉的相貌，根本就不須等到死亡來臨之際，而是要把握當下現前一念，留心觀照諸法緣起緣滅的契機。

3、分段生死

掌握了上述對生命的根本理解之後，吾人若能開展對生命更為寬廣角度的認知，則得以進窺並探究生死流轉的相貌。如果從生命連綿不絕的宏觀立場來觀照生命的進程，其實是生死交替的過程，是故佛教稱之為「分段生死」。⁷生死流轉的相貌，就義理上來解析，有「十二因緣」的流轉緣起；再就事相上來觀察，眾生的分段生死又可區分出「四有」⁸次第循環之相，其內容分別為：

- (1) 本有：從出生至死亡之間，亦即眾生一期之生命；
- (2) 死有：臨終且即將轉生（或往生）之際，眾生一期生命的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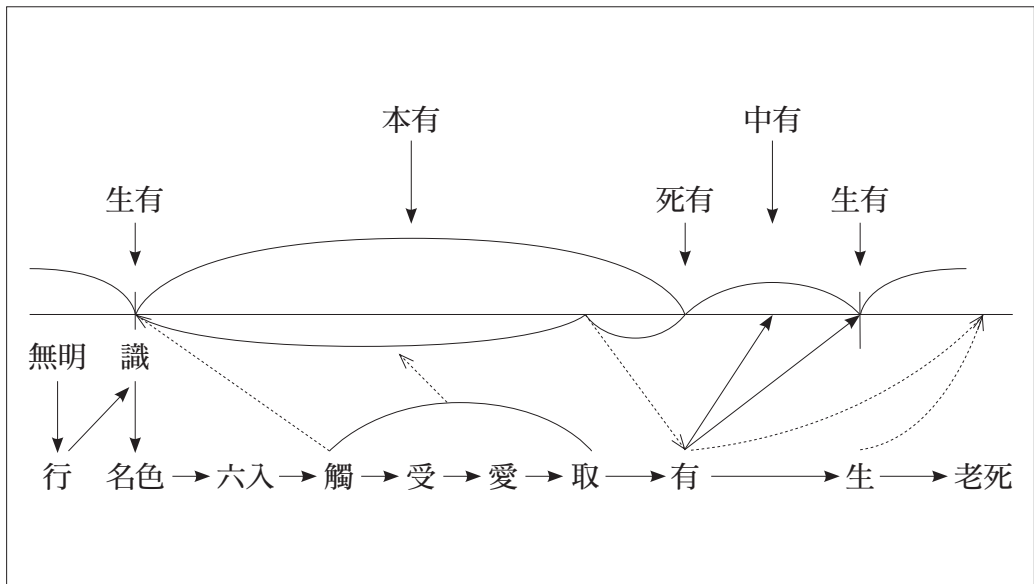
7. 從佛教的觀點而論，眾生有二種生死：「分段生死」與「變異生死」，前者指身處生死大海中的凡夫，在六道中的輾轉輪迴，生死交替；後者指超越生死的聖者，其修證階位的轉換與悟境的層次。

8. 「四有」的出處有《大毘婆沙論》、《瑜伽師地論》、《順正理論》、《成唯識論》等論典。



- (3) 中有：又稱為「中陰」，乃眾生死生之間的過渡階段；
- (4) 生有：出生，眾生另一期生命的開始。

此「四有」之相，次第循環，無始無終。筆者結合佛教「四有」與「十二因緣」的觀點，解析眾生分段生死的過程，圖示如下：



由此觀之，有情生命的流轉，乃是生死交替循環，無有終始，是故生命的「斷滅」——亦即絕對意義的死亡——不能成立；反之，「死有」——亦即相對意義的死亡——則成為分段生死的轉捩點。弔詭的是，死亡一方面是隔絕今世與來生的關卡，另一方面卻是銜接今世與來生的樞紐。

因此，宏觀地說，生命不死；究竟而論，「死亡」只是芸芸眾生生死過渡之際的表相與幻覺，也可以說是有情生命在輾轉蛻化過程中所呈現出的一種「虛擬實境 (Virtual Reality)」。換言之，「死亡」，只是一切眾生的無

限生命在跨越時空之際所經歷的一種時空轉換狀態，從當世的角度觀之，是一期生命的終結，從來世的角度觀之，則是過渡到下一期生命的開始。

（四）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輪迴」與「解脫」的辯證

1、「向死的存在」vs.「朝向生生不已的存在」

德國哲學家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 1889-1976）在其經典之著《存在與時間》（*Being and Time*）中，針對「死亡」的課題作實存分析（existential analysis），而提出人是「向死的存在」（Being-towards-death）的概念，明白地揭示，「死亡」一事本是吾人「存在」的一部分。⁹從海德格的哲理分析脈絡來看，他似乎已經預設了「生命一世論」的立場與觀點；因此，死亡對人生而言，就成了具有絕對意義的「全程終點」，所以他不得不說：人是「向死」的存在。

然而，從「三世論」的生命流轉立場與觀點而言，死亡只不過是芸芸眾生無盡生命中帶有相對意義的「分段終點」，或者是銜接前後世的「轉捩點」而已；是故，在此意義之下，吾人已不再只是「向死」的存在，更是「朝向生生不已」的存在。由此觀之，「死亡」有另外一層新的意義，一方面是隔絕今世與來生的關卡，另一方面也是銜接今世與來生的樞紐。

不過，即使生命是「朝向生生不已」的存在，但是眾生個體的無明與煩惱，以及社會集體的共業與苦難，並未因之而減輕或消逝，因此佛教並不以生死輪迴為究竟真理與生命實相，而只是「生生不已」的生命流轉所呈現出來的現象而已。

9. Martin Heidegger, *Being and Time*, (A translation of *SEIN und ZEIT* by John Macquarrie and Edward Robinson), Harper & Row Publishers, New York, 1962, p.277.



2、「生死流轉」vs.「涅槃解脫」

然則，有情生命的終極出路與歸宿究竟何在？大、小乘佛教皆以「涅槃寂靜」為其終極目標，然而小乘教義之涅槃取向為「離生死而證涅槃」，是故其歸宿為「不受後有、入滅盡定、了生脫死」之阿羅漢果。因此，小乘佛教之涅槃義，予人有「灰身滅智，斷絕生命」之錯覺，因而在中國歷代不斷招致儒、道二家之批判與抨擊。

大乘教義之涅槃取向則為「生死即涅槃」，是故其出路為「不住生死、不入涅槃、出生入死」之菩薩道。大乘菩薩道之涅槃境界，乃是斷除眾生的無明煩惱，而非斷絕有情的生命，有情的生命是不可能斷除的，是故《金剛經》云：「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於法不說斷滅相。」生命之所以輪迴流轉，乃因其不斷地汙染；生命之所以解脫超越，乃因其不斷地自我淨化。

根據大乘菩薩道的義理，如果將此一道理應用到生死課題的探索上，則可以說，「生死流轉」與「涅槃解脫」原本無二，其差異全在於眾生心一念迷悟之間。吾人若不能以緣起性空之般若智，觀照諸法，則生死與涅槃當下分為兩極，在無明煩惱與五濁惡世的內外逼迫下，不由然地會厭離生死，向外欣求涅槃之境。吾人如能以般若智慧，深觀諸法實相，了悟「生死」與「涅槃」原本無二，「涅槃」即在於「生死大海」的體驗與修證之中，捨此之外，別無所謂「涅槃」可求。

四、結語——人間佛教的菩薩道行持

星雲大師在〈我對人間佛教的體認〉所言：「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沒有所謂輪迴的問題。」又說：「信仰是有層次的……信仰可以決定人生未

來的去向，可以達到不生不滅的永恆境界。」¹⁰乍看之下，「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這句話裡前後矛盾，按理說「從輪迴到解脫」是個大問題，「輪迴」就「不得解脫」，「解脫」就「不再輪迴」了，怎麼會是「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沒有所謂輪迴的問題」呢？原來大師所講的不是一般意味的「輪迴」與「解脫」，而是人間佛教大乘菩薩道的信念與行持。

眾生面對生死輪迴，有三種不同的層次境界，大多數凡夫是「貪生怕死」卻又「醉生夢死」，因為無明煩惱而在生死苦海裡載沉載浮。二乘（聲聞、緣覺）的行者則視「生死輪迴」為重擔，力求「了生脫死」而「不受後有」，超脫生死之流而入無餘涅槃。菩薩道的發心與行持，則是「無畏生死」而「出生入死」，視「生死輪迴」為度眾生的平台與媒介，如觀世音菩薩大慈大悲尋聲救苦，地藏王菩薩「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所以說「生命在輪迴裡就解脫了，沒有所謂輪迴的問題」。

人間佛教的行持就如同菩薩普度眾生一般，是任重而道遠的，人間佛教菩薩道的發心不但是無量無邊，而且要久遠久遠。因為眾生界無窮無盡，故其教化度眾也無窮無盡，其慈心悲願也無量無邊。

大乘佛教之菩提道精神就在於菩薩的積極行持，與普度無盡眾生之無上悲願。此精神非但不是悲觀，而是實觀，以如實智慧，觀照諸法實相（觀自在）；非但不是消極，而是勇猛精進，以正勤修持，解脫無盡的煩惱（行深般若）；非但不是厭世，而是入世，以慈悲大願，攝受無邊的眾生（度一切苦厄），如觀世音菩薩之尋聲救苦，普賢菩薩之無盡行願，與地藏王菩薩捨我其誰之入地獄精神。

10. 星雲大師口述，佛光山法堂書記室妙廣法師等記錄：〈我對人間佛教的體認〉，《人間佛教佛陀本懷》，頁 18、20。



此外，人間佛教菩薩道的發心在於，不求一己個人的自在解脫，而是普願法界所有眾生同證菩提的圓滿無礙境界。若是只有少數的個人解脫，而多數眾生仍舊沉淪苦海，那麼個人解脫的意義則無法彰顯而有缺憾。因此，人間佛教菩薩道的涅槃境界，不是自求了生脫死，而是法界有情同圓種智。

《法華經·方便品第二》云：「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華嚴經·普賢行願品》也說生死流轉的眾生界是無窮無盡的。唯其世間的苦難無窮無盡，才能彰顯出觀世音菩薩尋聲救苦的大慈大悲、普賢菩薩忍辱負重的無盡行願，以及地藏王菩薩捨我其誰的無邊大願之可貴。唯其世間的不圓滿，所以才更需要圓滿的人間佛教菩薩行願。

星雲大師所倡導的人間佛教，以佛陀本懷為依歸，身負造福社會與淨化心靈之重責大任，亟需社會大眾的護持及參與。人間佛教以佛陀之教化理念為導航，並以菩薩度眾之精神、行願與方法為內涵，以期慈悲喜捨、安和樂利之人間淨土能實現於世，願以此與人間佛教菩薩行者共勉。